10044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臺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語音專線：(02)23892999證券代號：3163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營業時間：週一～週五 9:00～17:00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戶號：

開會通知書
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內號碼印製：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印製 服務專線 TEL：(02)2389-2999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印製 服務專線 TEL：(02)2389-2999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爲委託出席，出席者視爲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爲委託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名或蓋章

第二聯

106-1 出席通知書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468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交付本人收執。

此　致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普通股股數	

波若威科技

※股東會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於會場發放，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紀念品名稱：統一超商商品卡。）

106-1

第三聯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8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戶號		戶名	
原登記銀行帳號			
新變更登記 匯款領取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新變更登記 支票	□取消匯款改爲郵寄支票	□取消匯款改爲親自領取支票	

請蓋原留印鑑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一、無銀行帳號者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不須將此登記表寄回。
二、本登記表請填妥蓋章後於106年6月20日前寄達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現金股利在30元(含)以下者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郵寄方式辦理。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468

戶號		戶籍地	電話
姓名			
國籍/法定代理人姓名			本股東凡領取股利、轉讓過戶及質權設定等事宜即日起概以下列印鑑爲憑
身分證號碼		通訊處	留存印鑑
出生日期			

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股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6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 106 年 06 月 20 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獨立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爲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永豐金」、「永豐金證券（股）公司」、「永豐金證券（股）公司」、「永豐金證券（股）公司」、「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chuentung.incdoor.com)(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地　　址	電　　話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南昌路一段31巷18號（南門市場後面）	（02）2351-6733	宜蘭縣羅東鎮中華路246巷34號	（03）957-1798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2號（咖啡廳）	（02）2392-1769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523-7681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16巷10號1樓&2樓之1	（02）2311-1376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5號	（03）426-0715
台北市懷寧街42之1號1樓（村豐機車行）	（02）2381-8001	桃園市泰成路25號（市府旁土改所對面）	（03）335-7025
台北市館前路6號12樓之8（燦坤右側站前大廈）	（02）2331-2141	桃園市八德區東勇街69巷21號（屈臣氏義勇店後巷）	（03）367-1202
台北市南京西路163號1樓97室	（02）2555-7396	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20鄰華夏路101號	（037）627-163
台北市吉林路144巷10號2樓	（02）2563-5077	台中市南區正義街133巷2之1號（劉永洲）	（04）2287-2837
台北市民權東路3段75巷2弄19號1樓（寶來後巷）	（02）2506-2926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04）2372-4785
台北市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2718-0952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2201-4514
台北市延吉街135之2號7樓（忠孝東路口）	（02）2778-3412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3號（7-11對面）	（04）2524-2955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捷運大安站6號出口）	（02）2501-5529	台中市大甲區五福街60號（老人安養院對面）	（04）2686-2732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2706-3889	彰化市曉陽路260巷2號（地下道旁）	（04）726-0060
台北市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2753-5992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南路188號	（04）835-025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2595-6189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土銀對面）	（049）232-7456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10巷57號	（02）2811-3743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60號（茂盛米店）	（05）586-2435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20號1樓（彩券行內）	（02）2828-2007	嘉義市忠義街68號	（05）222-3203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陽信銀旁）	（02）2827-9151	台南市中區友愛東街15號（萬川餅店旁）	（06）228-6026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8792-9175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221-9015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91號（台灣房屋旁）	（02）2653-9791	台南市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舊大舞台對面）	（06）221-8925
台北市羅斯福路六段268號1樓（順明眼鏡行）	（02）2931-1663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	（06）635-0786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2956-2019	高雄市新興區南台路45號（中正、南台路三信合作社對面）	（07）282-2088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98巷24號（廣福派出所對面巷子）	（02）2259-5798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201-4827
新北市新店區五峰路151之1號（木材行）	（02）2915-1413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27號（輔仁路口轉入）	（07）723-1100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2920-8426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近仁愛街王品旁）	（07）237-9898
新北市中和區新生街30巷10號（積穩加油站對面）	（02）2231-1618	高雄市左營區海德路41號	（07）582-1886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9之1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2980-4817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241號（電信局對面）	（07）722-9124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2993-1020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24號	（07）623-6250
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一路93號（全國寢具行）	（02）2677-2049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8）765-7277
基隆市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2425-7224	花蓮市福建街199號	（038）331-010
宜蘭市吉祥路146號（弘大國術館旁）	（03）932-9510	台東市更生路149號	（089）351-883

第四聯

委　　託　　書

468

第五聯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爲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爲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修訂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5.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爲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6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七三三。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6-1

第六聯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假新竹市新安路2-1號(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尼尼生活館第一會議室)，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1.105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核105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二)承認事項：1.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2.105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暨選舉事項：1.修訂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2.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3.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定，其主要內容如下：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2.2元/股。

三、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應選董事9席(董事7席及獨立董事2席)及監察人3席，其中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名單：獨立董事：莊謙信、邢智田；有關候選人其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重大訊息與公告/公告查詢/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查詢。

四、本次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係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若新任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有關新選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討論本案時補充之。

五、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二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點30分，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五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辦理委託出席，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至會場申請補發。

六、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七、股東紀念品「統一超商商品卡」，領取方式：1.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6年5月19日前上傳至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股東得洽網址所載之公開徵求人交付委託書，而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由其轉交股東。2.除前述領取方式外，本公司僅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於會場發放，恕不郵寄，會後恕不補發。

八、本公司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波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爲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爲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四、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爲限。

五、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六、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七、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八、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九、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十、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十一、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十二、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十三、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爲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爲準。

AW 1060346A